

納，由校彙齊並造名冊，呈由訓練總監部咨請軍政部核給。

「五」致巴達維亞總領事請查荷屬退回南

大與華僑原委函

逕啓者，敝校爲利便僑胞子弟回國就學起見，於民國六年起附設華僑學校一所於校內，各地僑胞前後遣送子弟來校者甚衆；現肄業者亦達百餘人。久承荷屬僑胞贊助捐建爪哇堂一座爲大學生宿舍，歷年以來，復續有捐助，關係至深。敝校索刊有「南大與華僑」雜誌，詳載本校各事，藉以報告現狀，并登載各埠重要消息，向有寄贈荷屬各領事，會館，商會，學校，書報社，及各大商店；惟近日屢被荷屬郵局多數退回，未審是何用意。查敝校爲教育機關，各種刊物所登載者亦屬教育之事，何致觸當地政府之忌。爲此函達貴總領事懇請查明原委，如係出於誤會者，并煩予以解釋，提出交涉，俾免摧殘文化，阻碍教育，至緝公誼。此致
中華民國駐巴達維亞總領事
中華民國廿一年二月十五日

嶺南大學校長鍾榮光

「六」致蘇門答臘中南泗濱天聲各報請登關

於荷屬退回南大與華僑啓事函

蘇門答臘民報 中南日報
泗濱新報 天聲日報
先生執事大鑒。敬啓者，敝校素承荷屬僑胞贊助，關係至深，近來敝校出版物，屢被荷屬郵局退回，未審是何用意。素仰貴報領導民衆，宣達僑情，謹付上啓事一紙，懇祈登載貴報，俾各僑胞明瞭原委，無任感荷。專此奉懇，順候撰安。

附嶺南大學啓事一紙

中華民國廿一年二月十五日

鍾榮光

啓事文附

本校素承荷屬僑胞贊助，建築爪哇堂於校內，歷年以來，並捐款及資送子弟回國求學，與本校關係至深；本校爲酬答雅意起見，向將出版物如「南大與華僑」等，繼續郵寄荷屬各埠領事館，會館，商會，學校，書報社，及各大商店，藉以報告本校消息。乃近日屢被荷屬郵局退回，未審是何用意，懇請我國駐巴達維亞總領事查明，提出交涉，聽候解決。誠恐胞各僑未明原委，特此奉佈。

校務

本學期大學生統計

「一」文理學院